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arkle Roll Group Limited**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70)

## 新主要股東之通告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收市後收到通知，MSPEA Luxury Holding B.V.（「MSPEA」）於本公司300,000,000股股份（「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64%）中擁有權益。MSPEA（於荷蘭並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乃由摩根士丹利之私募股權部所管理之基金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L.P.（「MSPEA III」）（透過其所控制之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MSPEA III Holdings Cooperatief U.A.）間接控制。MSPEA III之普通合夥人為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L.L.C.（其管理成員公司為摩根士丹利之全資附屬公司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Inc.）。因此，MSPEA III Holdings Cooperatief U.A.、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Holdings (Cayman) Limited、MSPEA III、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L.L.C.及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II, Inc.各自被視為於MSPEA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已邀請MSPEA提名一候選人加入董事會出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以協助制定本集團未來之業務策略。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唐啟立

香港，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有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唐啟立先生、鄭浩江先生及趙小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思堅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思聰先生、林國昌先生及李鏡波先生。